

证券代码：834155

证券简称：海南沉香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：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其他

公司受疫情影响，近几年连续亏损，公司生产经营困难，截至目前仍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1 年财务状况进行审计，公司预计不能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（含）披露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是 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2022 年 6 月 30 日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针对上述情况，公司目前正在积极创造条件改善经营，将尽力筹措资金，尽量安排人员编制年度报告，并与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、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保持及时沟通，全力推进年度报告审计及编制工作。公司及主要股东将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交流，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表决权，做到信息公开透明，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公司预期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如公司未能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前（含）披露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停牌的风险；如未能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（含）披露，则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张伟

联系电话：0898-66714176

海南香树沉香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4 月 19 日